|  |  |
| --- | --- |
| **电信发展顾问组（TDAG）****第23次会议，2018年4月9-11日，日内瓦** | P:\SUP\Logos\Post-150th Anniv\ITU-logo-UNblue.jpg |
|  |  |
|  | **文件** **TDAG-18/7(Rev.1)-C** |
|  | **2018年4月9日** |
|  | **原文：英文** |
| 电信发展局主任 |
| TDAG的工作范围和工作方法 |
|  |
| **概要：**电信发展顾问组（TDAG）的职责规定在国际电联《公约》中。TDAG的工作范围见题为“授权电信发展顾问组在世界电信发展大会之间采取行动”的第24号决议（2014年，迪拜，修订版）。该文件总结了TDAG的工作范围和工作方法。**需采取的行动：**请TDAG注意本文件并酌情提供指导。**参考文件：**国际电联《公约》第17A、213A、215C和215JA款、WTDC第24和61号决议（2014年，迪拜，修订版）和WTDC第1号决议（2017年，布宜诺斯艾利斯，修订版）以及《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 |

# 1 引言

1.1 TDAG向成员国、ITU-D部门成员代表以及各研究组和其它各组正副主席开放。TDAG通过电信发展局（BDT）主任开展工作。学术界可根据全权代表大会第169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参加会议。主任亦可邀请双边合作与发展援助机构以及多边发展机构的代表出席TDAG的会议。

1.2 2017年世界电信发展大会（WTDC-17）指定了由TDAG正副主席组成的2018-2021年TDAG领导班子。在任命正副主席时，着重考虑到工作能力和加强领导岗位性别平等的必要性以及公平地域分配的需要，以及促进发展中国家有效参与的必要性。ITU‑D各研究组主席亦是TDAG管理班子成员。

# 2 TDAG的范围

2.1 根据国际电联《公约》第17A款，TDAG审议电信发展部门（ITU-D）的工作重点、项目、运作、财务问题和战略。TDAG亦审议前一研究期运作规划的落实情况并就任何必要的措施向主任献计献策。

2.2 此外，TDAG审议按照《公约》第209款确定的工作计划审议落实进展情况。它为研究组的工作提供指导方针，特别在促进和影响与无线电通信部门、电信标准化部门和总秘书处以及相关发展和金融机构的合作与协调方面建议应采取的措施。

2.3 有关“授权电信发展顾问组在世界电信发展大会之间采取行动”的WTDC第24号决议（2014年，迪拜，修订版）向TDAG分配了在两届WTDC之间进行的以下事宜：

i) 继续保持高效灵活的工作方针，并在必要时予以更新，包括提供机会，就区域性行动、举措和项目的落实进行跨区域经验共享；

ii) 持续审议国际电联《战略规划》中阐述的ITU-D部门目标与各项活动（特别是项目和区域性举措）可用的预算拨款之间的关系，以便提出确保本部门高效和有效地交付其主要产品及服务（输出成果）的必要措施；

iii) 根据《公约》第223A款，持续审议ITU-D四年期滚动式运作规划的执行情况，就拟定有待国际电联理事会下一届会议批准的ITU-D运作规划草案向电信发展局提供指导；

iv) 评估并在必要时更新工作方法和指导原则，以确保ITU-D《行动计划》的主要内容得到最高效灵活的落实；

v) 定期评估ITU-D研究组的工作方法和运行，确定充分体现项目交付的方案，并在对其工作计划做出评估后，批准其中适当的改变，包括加强课题、项目和区域性举措之间的合力；

vi) 按照上述v)点开展评估，同时在必要时针对研究组的当前工作计划考虑采取下列行动：

• 重新定义课题的职责范围，以确定研究重点并消除工作重叠；

• 酌情删除或合并课题；

• 对衡量课题研究效果的标准进行定性和定量评价，包括根据ITU-D战略规划进行定期审议，以便进一步探讨绩效措施，从而更有效地实施上述v)点规定的行动；

vii) 必要时重组ITU-D研究组，并因ITU-D研究组的重组或设立而任命其正副主席，直到下届WTDC为止，以便在已达成一致的预算限制范围内满足成员国的需要，并对其关心的问题做出反应；

viii) 对研究组能够满足优先发展工作的进程表提出建议；

ix) 就相关财务和其它问题向BDT主任提出建议；

x) 批准由于审议现有的及新课题而产生的工作计划，决定其优先顺序及紧迫程度，预计的财务影响及完成这些研究的时间表；

xi) 为提高对最为优先关注的事宜进行快速响应的灵活性，必要时按照《公约》第209A和209B款并考虑各研究组在研究这些问题上的主导作用，建立、终止或保留其它小组，任命其主席和副主席并确定其职责范围，明确其任期，但此类其它组不得通过课题或建议书；

xii) 就制定和实施有关电子工作方法行动计划以及今后电子会议方面的程序和规定（包括法律方面问题）的事宜征求BDT主任的意见，同时考虑到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需要和手段；

2.4 TDAG需在其会议上及时迅速审议国际电联全权代表大会和其它大会及全会所做各项决定中有关ITU-D工作的内容。

2.5 WTDC可根据《公约》第213A款在其权限范围内分配TDAG解决具体问题，并就建议针对这些问题采取的行动做出说明。

# 3 工作方法

3.1 有关工作方法，WTDC第1号决议（2017年，布宜诺斯艾利斯，修订版）规定了各项导则，其中一些概括如下：

3.2 TDAG定期举办会议，这些会议包含在ITU‑D活动日历中。每年至少召开一次面对面的会议。这些年度会议召开的时间应为TDAG有效审议需国际电联理事会通过并由电信发展局实施的运作规划草案留有余地。在规划阶段，还必须竭尽全力确保TDAG会议不与各研究组会议冲突。可能时，TDAG、RAG和TSAG会议接续召开。

3.3 为了缩短会议时间和削减费用，TDAG主席应与电信发展局主任合作，事先做好准备，确定重大议题等。

3.5 总之，WTDC第1号决议（2017年，布宜诺斯艾利斯，修订版）为研究组规定的程序规则也同样适用于TDAG及其会议，例如适用于其文稿的提交。

3.6 在电信发展顾问组管理团队内部及其与电信发展局之间应尽可能以电子方式保持联系，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以便妥善组织即将召开的会议，包括时间管理计划的审议和批准。

3.7 为方便开展工作，TDAG可提出补充WTDC第1号决议（2017年，布宜诺斯艾利斯，修订版）工作程序中的程序或修订程序。可以按照WTDC第24号决议并在现有财务资源范围内酌情成立研究某项议题的其他组。

3.8 除其它职责外，TDAG应与相关区域代表处和地区办事处以及当地的成员接触，以便跟进区域性举措的进展情况。

3.9 秘书处在每次TDAG会议之后，与TDAG主席合作起草一份有关会议结论的简明摘要。摘要应仅包括与议程相关的TDAG提案、建议和结论。

# 4 TDAG输出成果：提交电信发展局主任和WTDC的报告

4.1 WTDC-17通过的《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规定了ITU-D在2018‑2021年周期内的职责。

4.2 有关输出成果，TDAG拟定提交电信发展局主任的报告，阐述有关工作程序的行动；与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部门（ITU-R）、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ITU-T）和总秘书处的合作与协调；研究组工作的指导原则；工作计划的落实进度；前一周期运作规划的实施。

4.3 此外，根据国际电联《公约》第213A款的规定，TDAG为WTDC起草一份有关分配给该顾问组事项的报告，并由主任提交WTDC。

4.4 TDAG可确定优先领域，包括《WTDC宣言》草案、WTDC向《国际电联战略规划》提交的输入内容草案、《WTDC行动计划》草案和各研究组等方面。

4.5 在WTDC之前召开的最后一次会议上，TDAG须拟定一份报告，总结为WTDC分配的各项事宜开展的活动，其中包括为促进国际电联战略与ITU‑D滚动式四年期运作规划的结合所开展的工作、有关工作分配的建议、有关ITU‑D工作方法和战略的建议以及与其它国际电联内外相关机构的关系、区域性行动、举措和项目的落实。这份报告亦将通过主任转呈世界电信发展大会。

4.6 最后一次TDAG会议至少在世界电信发展大会召开的三个月且不超过四个月之前召开，以便研究、讨论和通过将向WTDC提交的、综合六个区域性筹备会议输出成果的最终报告。

\_\_\_\_\_\_\_\_\_\_\_\_\_\_